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輔科(系、所、學位學程)應修科目表

(111學年度起申請者適用)

第一校區外語學院應用英語系(所、科、學位學程)

日間部 □五專 □二技 ☑四技 □碩士班 □博士班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說明
中高級英語聽講 I	2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中高級英文寫作 I	2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中高級英語聽講 II	2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中高級英文寫作 II	2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翻譯練習 I	2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翻譯練習 II	2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文學作品讀法	3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語言學概論	3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英文散文選讀	3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翻譯理論與實務	3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應修學分數合計	24 學分	

備註：

備註：

1. 可選讀系別：全校其他各系。
2. 先修科目：無，但須通過全民英檢(GEPT)中級、多益成績550分(含)以上或相當於此級數之其他英檢測驗。
3. 申請學生須參加甄試，通過後才予錄取，每學期最多錄取6名。
4. 申請本系輔系日期：每學期課程加退選截止日前。

※本修正案經110學年度第8次系(所、學位學程)會議通過後，送教務處備查。

◎專科部及大學部各科(系)做為他科(系)之輔科(系)時，應就必修科目中指定專業(門)科目至少二十學分做為輔科(系)課程。

◎輔所(學位學程)之最低修讀科目及學分數由各所(學位學程)自訂。